

拉卡拉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授权处置公司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提高资产运营效率，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5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授权处置公司资产的议案》，授权管理层根据公司经营与市场状况，择机出售长期股权投资项下的已流通的上市公司股票资产，授权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方式、时机、价格、数量等的选择和确定。本次授权有效期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董事会对上述事项作出新的决议为止。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如后续相关交易超过董事会决策权限，公司将另行召开股东会进行审议。本次处置资产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授权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拟处置资产的投资收益受成交数量及市场价格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实际影响以注册会计师审计后的财务数据为准。

特此公告。

拉卡拉支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6 日